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关于征求《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关于征求《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征求意见稿:

为确保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数据质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

和《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办法(征求意见稿)

第一条 为确保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数据质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办法(征求意见稿)》,结合我部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工作。第三条 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工作坚持“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由各有关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第四条 地方各级生态环境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工作,并接受上一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指导。第五条 地方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在组织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工作中,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确保样品流转及处置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第六条 地方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在组织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样品流转及处置工作中,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确保样品流转及处置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

联系人:环境监测与统计司土壤处 张伟东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116 号

邮政编码:100035

征求意见稿：关于《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征求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我公司组织编制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现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予以公告，征求公众意见。公告期为十天。

公告期满后，我公司会根据公众意见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报批稿向环保部门报批。

附件：1.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征求意见稿)

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3. 征求意见单公示名单

